2020年度垃圾处理补贴费预算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

为做好2020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我们整理了专项资金支出资料，采取相关单位座谈分析等方式，对专项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归纳、总结。现将2020年度垃圾处理补贴费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总结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益阳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是经益阳市人民政府授权，由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国际）按BOT模式投资建设的基础设施PPP项目，特许经营期30年。光大国际成立项目公司—光大环保能源（益阳）有限公司具体实施本项目。项目位于益阳市谢林港镇谢林港村，规划建设总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1400吨，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已建成规模800吨/日，服务包括资阳区、赫山区、高新区等在内的益沅桃城镇群城乡范围。项目于2016年6月正式投产运行。

（二）项目技术路线。采用机械炉排炉焚烧工艺，配置两台400吨/日的焚烧炉、一台15兆瓦汽轮发电机、配套烟气处理设施、垃圾渗滤液和废水处理设施。烟气排放全面执行欧盟2010标准；渗滤液和其它废水经厂内处理后回用，对外零排放；炉渣综合利用；飞灰厂内螯合固化稳定后送卫生填埋场填埋。

（三）项目运行情况。由光大环保能源（益阳）有限公司运营维护和管理，提供合格的垃圾处理服务。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加强内部管理，优化运行工艺流程，大力推行节能降耗，按质按量完成了全年不间断生活垃圾处理任务。2020年，共计处理生活垃圾31.47万吨，发出绿色电能电量12647万千瓦时，并网10946万千瓦时，处理渗滤液6.18万吨，处理飞灰0.6万吨，处理炉渣7.58万吨，折算相当于节约标准煤5.11万吨，减排二氧化碳13.28万吨，减排化学需氧量2471.12吨。

二、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市本级资阳区、赫山区、高新区城乡生活垃圾全部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2020年共处理生活垃圾31.47万吨，应付1825.42万元。垃圾处理补贴费年度支出预算为1708万元，年度实际支出为1745.90万元（其中含2019年12月58.42万元,2020年1月-11月1687.48万元），2020年12月份垃圾处理补贴费137.94万元安排在来年支付。垃圾处理补贴费支付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三、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2020年城乡生活垃圾采取焚烧发电处理的方式实现了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运营单位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实现项目单位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公众和主管部门的好评。

四、专项绩效情况分析

垃圾处理补贴费预算资金专项支出，从项目资金筹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进行评价，自评得分100分。

1、项目资金筹集。2020年实际支出垃圾处理补贴费1745.90万元由财政统筹拨款支付，及时拨付、支付到位，未逾期。自评得分10分。

2、项目产出指标。评价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2020年共处理处置生活垃圾31.47万吨，全部采取焚烧发电的方式进行了有效利用，执行特许经营协议约定价格，单价58元/吨，成本控制合理。自评得分50分。

3、项目效益指标。按经济、社会、生态效益三方面评价，市本级资阳区、赫山区、高新区等城乡生活垃圾全部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无害化处理率、资源化利用率、排放环保达标率均达100%。自评得分30分。

4、项目满意度指标。改变了以往生活垃圾直接卫生填埋处置方式，集中焚烧发电实现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为巩固卫生城市成果作出应有贡献，提升了城市品质，改善了人居环境；服务对象和运营单位对垃圾及时处理、费用及时支付持满意态度。自评得分10分。

项目实施产生了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力较好，全年累计对外接待公众参观学习115批次，共计1678人。在各级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下，益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已取得“益阳市环境教育基地”、“益阳市科普教育基地”、益阳市“花园式单位”、“湖南省环境教育基地”、“湖南省科普教育基地”、“湖南省花园式单位”、“绿色发展标杆企业”、“AAA级生活垃圾焚烧厂”、"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等称号，为益阳市生态环保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五、下一步工作建议

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效益，更好的完成各项任务和绩效目标。强化财政部门的监督指导，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优化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4月13日

附件3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垃圾处理补贴费 |
| 主管部门 |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实施单位 | 光大环保能源（益阳）有限公司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708 | 1745.90 | 1745.90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708 | 1745.90 | 1745.9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00% | 　10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日处理垃圾量完成率 | 100% | 100% | 7 | 7 |  |
| 年处理垃圾量完成率 | 100% | 100% | 7 | 7 |  |
| 质量指标 | 处理合格率 | 100% | 100% | 8 | 8 |  |
| 连续监测、抽检合格率 | 100% | 100% | 8 | 8 |  |
| 时效指标 | 日常处理及时性 | 100% | 100% | 5 | 5 |  |
| 异常处理及时性 | 100% | 100%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 | 58元/吨 | 58元/吨 | 5 | 5 |  |
| 资金利用 | 合规 | 合规 | 5 | 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资源化利用率，发电并入国家电网 | 100% | 100%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改善人居环境 | 100% | 100%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焚烧烟气、废水、飞灰等处置环保达标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绩效指标 | 　满意度指标（10分）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强化城市管理、提升城市品质、持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 可持续 | 可持续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或服务对象对生活垃圾处置、费用支付等的满意度 | 100% | 100% | 5 | 5 |  |
| 总分 | 100 | 100 | 　 |

填表人：张剑 填报日期：4月13日 联系电话： 6204137 单位负责人签字：熊寿林